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7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会议通知于当日（即2024年7月10日）发出，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苏蓉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四川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博浩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0%股权以及成都博浩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50%股权，同时向包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成都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自公司筹划并首次公告本次交易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相关方推进本次重组工作。但鉴于本次重组自筹划以来历时较长，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状况等较本次交易筹划之初发生较大变化，为了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与交易相关各方友好协商、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基于审慎性考虑，监事会同意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并与交易各方签订相关终止协议。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监事苏蓉蓉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一日